

# 契约研究综述

王 立

(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 成都, 610074)

**内容摘要:** 契约对现代经济生活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有着深厚的社会学背景。本文首先从社会学的角度出发, 探讨了契约起源的社会学背景, 不同经济学派对契约的社会背景有着不同的解释; 其次从经济学理论角度, 分析了契约理论的发展过程, 指出契约理论的发展趋势; 最后分析了契约的基本特征, 即不完全性和时际性。

**关键字:** 契约, 文献综述

契约这个词, 人们在不同的层面使用它、谈论它, 一个词常表示不同的涵义, 不同的词语有时又表示同一层意思。不同的理论传统, 对契约概念本身的理解以及对契约在经济、社会和组织等领域中的理解都有不同。

## 一、契约起源与社会学基础

契约的起源与人类的交易与交换活动直接联系<sup>1</sup>, 不同的生活层面与学科视角对契约的理解和运用有不同的侧重。古典契约的思想, 世俗的源头可追述到古希腊, 宗教的源头可从《圣经》中找到, 现代的契约精神是从罗马法体系中承袭而来的。

在世俗社会, 契约首先与法律和秩序联系在一起。世界各国对契约的定义不尽相同, 但大部分从民法和经济法的角度给予界定。《法国民法典》称, 契约为一种合意, 依此合意, 一人或数人对于其他人或数人负担给付、作为或不作为的债务。英国《不列颠全书百科全书》说: 按照最简单的定义, 合同就是可以依法执行的诺言。在《牛津法律大辞典》中, 契约是指两人或多人之间为在相互间设定合法义务而达成的具有法律强制力的协议, 强调的是契约的法律效力。在美国, 所谓契约为一个或一组的约定, 违反此一约定时, 法律给予救济, 或法律在某一情况下承认履行约定为一项义务<sup>2</sup>。(A contract is a promise, or a set of promise, for breach of which the law gives a remedy, of performance of which the law in some way recognize as a duty. Restatement, Second, Contracts, Section 1)。这里的契约基础是承诺。

社会学家塔尔科特·帕森斯与尼尔·斯梅尔瑟在《经济与社会》一书中这样界定契约: “合同构成经济的基本交换过程的体制框架。因此, 合同是市场结构的体制基础。”古典的契约理论目的是建立一种理想的契约制度, 它对契约的界定究其实质只有“约定”和“法律”, 而孕育契约的现实社会背景都从法的世界中消失剔除了, 古典理论体系的发展与现实社会的不符导致它丧失了作为解决现实纠纷基准的说服力, 走向了“契约之死”的边缘, 此时法学家麦克尼尔 (Macneil) 引入社会学角度, 提出“关系契约”理论, 将契约分为古典、新古典和关系契约三大类, 指出任何一类契约都有利于交易的目的。古典或新古典的契约法所设定的典型契约是在完全独立对等的不相识的单独人之间通过交涉缔结的孤立于缔结前后的社会关系, 是单发(个别)契约(discrete contract), 即当事人之间除了单纯的物品交易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关系, 它的范式就是新古典微观经济学的交易。而在真实的契约关系中, 交易和交换不是一次简单的利益互惠, 而是连续

<sup>1</sup> 契约一词源于拉丁语, Nex, H·梅因的研究认为一种用铜片和衡具的交易, 有联系的意思。

<sup>2</sup> 美国法律整编契约法第二次汇编中所给出的定义。

性和关系式的协议过程，契约行为应理解为从个别交易到关系交易的有阶段的连锁，发生在企业、组织以及家庭的广泛意义上的交换（社会学的契约意义），在社会学的角度，契约是“有关规划将来交换的过程的当事人之间的各种关系”<sup>3</sup>，更强调当事人所处的社会关系在契约规划中所发挥的作用<sup>4</sup>。

表1 麦克尼尔的三类契约表

古典契约	单发个别式	注意到长期契约的灵活性	古典微观经济学的基础
新古典契约	单发个别式	注意到长期契约的灵活性 强调当事人的信任机制对契约的作用	新古典微观经济学的基础
关系契约	连续式	注意到长期契约的灵活性 强调当事人的信任机制对契约的作用 强调所规范事件、行为等的相关社会背景	新制度经济学

## 二、契约的经济学理论

古典契约经济学的创始者们虽然给后人留下了许多光辉的经济学说，但他们涉及的一些经济学范畴基本上缺乏严密的定义和逻辑论证（李风圣，1999）。

20世纪70年代开始，经济学所构建的学术大厦中有了对契约分析的一块领域。但源头可追述到19世纪的边际革命，瓦尔拉斯巧妙的构造了一个卖者喊价的机制，由于保留了交易者重新签订契约的权利，交易者可按不同的价格重新签订契约，其契约的价格由商品的供求状况决定，以此来实现了市场的均衡。

埃奇沃斯并没有沿用拍卖者理论，而是假设交易者在签订契约以后，又可以找到更好的机会重新签订契约，反复进行直到对现状满意为止。他所描述的清算其实质是一个帕累托均衡点，而且最终的清算是一个不能改变的方案，这种均衡是稳定的<sup>5</sup>。

此后阿罗（Arrow），德布鲁（Debru）和萨缪尔森（Samuelson）将契约纳入一般均衡分析体系。运用数学工具凸性和不动点定理，代替了边际分析工具，阿罗——德布鲁模型认为商品的种类定得越细，可供经济行为者交易的范围越大，当进一步的分工产生可想象得出的、能够提高经济行为者满足程度的配置时，这种商品称为阿罗——德布鲁商品，在这种模型中，每个经济行为者依赖理性预期，只需要考虑他自己的目标（偏好或利润）和价格就够了。

平乔维奇在《产权经济学》中界定“契约是人们用以寻找、辨别和商讨交易机会的工具。在所有权激励人们去寻找对其资产最具生产力的使用方法的同时，缔约自由降低了辨别成本。”埃格特森在《新制度经济学》一书中，认为“转移或让渡消费品、服务或生产性资料的产权，无论是暂时的还是长久的，都通过契约方式来完成，契约规定了交换的条款。”同时他认为契约在新制度经济学中处于核心地位，“契约条件决定转让的是什么样的权利及转让的条件是什么”<sup>6</sup>。

随后的现代契约理论更首先区分了完全契约与不完全契约的概念，完全契约是指，缔约双方都能完全预见契约期内可能发生的重要事件，愿意遵守双方的契约条款，当缔约方对缔约条款产生争议时，第三方能够强制执行。不完全契约认为由于个人的有限理性，外在环境

<sup>3</sup> 麦克尼尔（1979）：《新社会契约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7，P2

<sup>4</sup> 麦克尼尔（1979）称之为“关系契约”。

<sup>5</sup> Edgeworth, F.Y. (1881) *Mathematical Psychics*, London: C. Kegan Paul & Co. p16-20

<sup>6</sup> （冰）思拉恩·埃格特森：《新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96

的复杂性、不确定性，信息的不对称和不完全性，契约当事人或契约的仲裁者无法证实或观察一切<sup>7</sup>，因而造成契约条款是不完全的<sup>8</sup>，需要设计不同的机制来对付契约条款的不完全性。契约理论的发展进一步运用到各领域中，并产生了许多新的理论。

在对企业理论的贡献方面：威廉姆森（Williamson, 1979, 1996）、歌德伯格（Goldberg, 1980）将关系契约的思想纳入到经济学的研究范畴中。威廉姆森认为交易具有不确定性、重复性和资产专用性等三个特点。研究了不同的契约关系如何与相应的交易类型相匹配才能降低交易费用。

表 2.2 威廉姆森契约特征表

		投资特点		
		非专用	混合	特质
交易频率	数次	A (购买标准设备)	C (购买定制设备)	E (营建工场)
	经常	B (购买标准材料)	D (购买定制材料)	F (中间产品的现场交易)

混合：指资产专用性不是很高

特质：资产专用性很高

数次：交易重复的次数较少

威廉姆森据此构建了三类契约规制的情况：在AB领域由市场来规制，属于古典缔约活动；在CE上，投资特定化于其交易方的性格较强，交易发生纠纷时，采用仲裁等尊重交易继续性的新古典契约法控制是恰当的（三方当事人支配，Trilateral Governance）；在DF上由于存在交易制度、交易固有的投资特质对特定的交易当事人之间的约束关系，选择关系契约进行控制更为恰当。在这种情况下，双方当事人一方面会保持相对独立的位置，以合意维持关系的状况，另一方面，他们被结合进上下关系，在后者，交易已经脱离市场，受组织的命令系统制约，不确定性越大，越选择纵向统合。威廉姆森进一步对中间产品市场交易的专用性问题进行了探索<sup>9</sup>。

在威廉姆森看来，关系契约重要的不是时期的长短，而是投资的特质。他创造性的将投资分为三种类型，使之与交易的频度相对应，构建了与契约法规范类型相对应的理论体系。但他把视野限定在投资性和交易频度上，似乎有从其结构中排除渗透于文化、政治、权力这个现实世界中的麦克尼尔理论。此外，契约的目的不仅仅是风险分配，价值还在于对协同关系的保证，这一层内容没有进入到威廉姆森的理论体系中（R考特，T尤伦，1996）<sup>10</sup>。

哈特(Hart)的不完全契约理论认为在阿罗一德不鲁的世界里，无论谁拥有财产，市场运行总是有效的，这说明在一般均衡理论的框架中产权的分配对市场的运作效率没有影响。但是哈特指出，当契约是不完全的时候，就不能保证市场交易是最优的。因此，这时财产制度就是重要的。

哈特把注意力集中在契约的不完全上。他指出，在现实中，契约是不完全的；并且无时不刻在进行修改和重新协商。第一，在复杂的、不可预测的现实世界中，人们很难想得很远，也很难对可能发生的各种情况都做出计划，第二，即使能够做出计划，缔约各方也将很难就

<sup>7</sup> Grossman,G and Hart,O(1986) The cost and benefit of Ownership:A Theory of Vertical and Lateral Integration ,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vol94p691-719

<sup>8</sup> Klevin认为契约不完全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不确定性意味着大量的偶然因素，且要预先了解和明确对这些所可能的反应，其费用相当高；二是履约的度量费用相当高。

<sup>9</sup> 威廉姆森（1979）：《交易费用经济学：契约关系的规制》，引自《企业制度与市场组织——交易费用经济学文选》。

<sup>10</sup> R考特，T尤伦，1996《法和经济学》，张军等译，上海三联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

这些计划达成协议，因为他们很难找到一种共同的语言来描述各种情况和行为；对于这些，过去的经验也提供不了多大的帮助。第三，即使各方可以对将来进行计划和协商，他们也很难明确此计划是什么意思，更主要地，这些计划很难强制性地加以执行。换句话说，双方必须既能相互交流，而且还要能够与对签约各方运作环境一无所知的局外人进行交流。

既然契约不可能对每一种可能情况下资产使用方面都做出规定，那么谁有权力决定契约未规定的事项？回答是，谁是资产的所有者，谁就有权拥有剩余控制权。当契约不完全时，财产的所有权是权力的来源，也是保证契约有效运作的关键要素。这样，哈特从不完全契约中，推导出了财产制度的重要性，实现了对阿罗——德布鲁范式的理论突破。

哈特给契约留下了一个“缺口”，哈特正是通过这一缺口将财产制度引入契约的，并使之成为剩余权利安排的重要依据。在哈特的理论中，我们发现了契约在运作中与财产制度的耦合机制。然而，哈特理论有一个缺陷，即他好像只允许财产制度从契约缺口进入，而把其他制度形式排斥在外。如果对哈特理论加以扩展，允许其他制度形式从契约缺口进入，那么，不完全契约理论就将更富有生命力。

张五常的理论则深入地研究了市场经济条件下契约本质与交易费用之间的关系。他把科斯用企业替代市场的观点明确表达成是要素市场取代产品市场，并对科斯的企业的优势可能是发现相对价格的成本的思想进行了发展；他指出，企业替代市场是契约度量机制的演进，即企业用一份契约替代多份契约，用度量整体产品替代度量产品部件，用度量要素替代度量产品，用度量要素投入替代度量要素的实际贡献。一连串的替代性度量可以减少发现相对价格的成本。但这种替代又会导致对代理人的监督成本的上升，所以替代会在一类成本的边际节约等于另一类成本的边际上升时停止。张五常对企业机制的解析表现出深刻的洞察力。但是，他只关注契约度量机制的演进，并且把契约的履约问题归纳为度量问题，从而表现出理论的片面性。

克莱因(Klein, B)的契约理论更加强调契约的履约机制。克莱因研究市场、契约的交易费用时，始终崇尚市场力量和契约自由的原则。契约履行的困难在于一旦履约方进行了专用性投资以后，其租金便有可能被有关当事人所攫取。契约当事人的机会主义行为可能带来毁约的危险。但是，克莱因指出，只要给潜在的欺诈者提供一种未来的“贴水”，并且使它超过从欺诈中获得的潜在收入，那么机会主义行为便不会发生：契约内存在自我履行机制，依靠潜在的私人惩罚，大部分契约都能得到履行。克莱因主张“契约中看似‘不公平’的条款是依靠市场促成交易的履行，政府和法律无须干预那些所谓‘不公平’契约。”

詹森和麦克林更突出委托—代理关系在企业的契约理论中的意义。“代理关系定义为一种契约关系，在这种契约下，一个人或更多的人（委托人）聘用另一个人（即代理人）代表他们来履行某些服务，包括把若干决策权托给代理人。”<sup>11</sup>

他们认为企业关系是一组法律假设，契约关系是其本质，企业是一组个人关系的一个连接。

在对产权和控制权理论的贡献方面：对契约的研究是产权研究的核心<sup>12</sup>。科斯提出产权分配的重要性后，阿尔奇安和德姆塞茨提出了团队理论，巴泽尔运用了公共领域这一概念。但这都没有抓住问题的症结（李风圣，1999）。哈特和格罗斯曼（Hart—Grossman, 1976）提出：当契约是不完全的，没有在契约中详细规定的那部分权力，即剩余权力应该归资产的所有者所有。此后哈特、摩尔和西格尔发展了HMS模型讨论了在信息不对称的情况，双方的

<sup>11</sup> 詹森和麦克林：《管理行为、代理成本和所有权结构》载于《金融经济学杂志》，1976，10

<sup>12</sup> 巴泽尔：《产权的经济分析》，上海三联，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机会主义使事先的契约变得毫无意义。此后马斯金和提罗尔 (Maskin-Tirole, 1999) 在更为一般的意义上讨论了不完全契约的基本特征和相应的结果,研究了信息的揭示和效用函数的关系。但HMS和MT模型都是基于双边“自私”的投资假设,即双方自己的投资只能影响自己的成本或效用,而对另一方的成本或效用不产生影响。然而在经济实际中,合作性质的投资是十分普遍的,在车和豪斯 (Che-Hausch, 1999) 的模型中着重分析了具有合作投资性质的双边活动,其不完全契约的有效性问题的价值”。CH模型进一步得到了哈特等人关于资产所有权配置的经典结论,即当资产的互补性较强时,某种类型的制度安排如产权制度是解决帕累托无效的必要手段。

随着对经济领域的探索,契约理论逐渐形成了特有的四个发展趋向,第一是从新古典经济学沿袭下来的一般均衡理论。其中以阿罗——德布鲁凡范式 (the Arrow — Debru Paradigm) 为核心。在这一理论流派中,契约在真实世界的大部分特征被剥去了,当不确定性、信息等要素被引入范式后,这一范式焕发了生机,成为现代契约理论的基石。在瓦尔拉斯 (Walras) 的拍卖者交易模型中,契约被视为交易的一种可能性;埃奇沃思 (Edgeworth) 提出重订契约理论将契约视为一种实现供求平衡的工具。第二是新制度经济学。交易费用是这一流派的基本范畴。在这一流派看来,各种契约安排和组织结构可以理解为节约交易费用的协调形式,是交易主体追求联合价值最大化的选择。第三是以机制理论为代表的信息经济学。它主要研究信息不完全、不对称情况下如何影响契约结构,在非对称条件下如何设计和制定行为规则以实现激励兼容的目的。第四是法律经济学。这一流派处于法律与经济学之间的边缘学科。特别强调契约安排应当尊崇效率法则,试图揭示出法律背后的经济逻辑。

### 三、契约的基本特征

契约的基本特征来自于契约产生的需要,在早期的文献中契约是无紧要的<sup>13</sup>,因为古典的契约环境是不存在激励、道德风险、委托—代理等问题的,契约之所以需要是因为现实环境中,经济代理人需要通过契约所控制一种持续的关系。而现实的特征也就对契约的特征打上了深深的烙印。“契约变得如此重要并令人关注,确切的说,是因为信息是不完全的和市场是不完全的……而同样的要素集合意味着,契约本身可能是不完全的” (Stiglitz, 1997)。所以分析契约的基本特征,首先应当从契约的不完全性分析开始。

#### (一) 契约的不完全性

一般的契约都详细规定了参与者的支付、权利和责任。在传统上,如古典或新古典契约所表露的特征那样,经济学家都假定个人之间的不同交易是由完全契约支配的。近年来,人们认识到,契约实际上并不能完全详细的规定在将来每一种环境状态中所要采用的行动,于是经济理论开始转向研究不完全契约性质。不完全契约的研究领域主要集中在四个方面:一,不同形式的契约不完全对资源配置所具有的影响 (Grossman and Hart, 1986; Hart and Moore, 1990); 二,再谈判在契约不完全背景下的作用 (Huberman and Hahn, 1988; Aghion and Dewatripont, 1994); 三,参与人不能保证长期契约时资源配置受到的影响 (Grawford, 1998; Laffont and Tirole, 1998; Fudenberg, Holmstrom and Milgrom, 1990); 四,造成不完全契约的基础 (Maskin and Tirole, 1999; Hart and Moore, 1999)。由此可见,不完全性已经成为现代契约的一个根本特征 (董裕平, 2002)。

在人们的经济活动中,从根本上都是借助契约进行协调和激励,现代契约理论认为,现实中所有的契约都是不完全的,每一种契约随时间推移需要协商和修订。现代契约理论研究发现,契约不完全性的起因有五个方面:一是语句的模棱两可造成契约的不清晰;二是契约

<sup>13</sup> Josepg • stiglitz: 《契约理论与宏观经济波动》载于《契约经济学》。

方的疏忽未就契约的有关事宜订立契约；三是契约方订立一条款以解决一特定事宜的成本超过了其收益；四是由于信息的不对称而造成契约的不完全；五是因为一个完全契约要依赖于双方的类型，即不知情方不了解类型的分布，或知情方不能令人信服的披露他的类型（Spier, 1990）。契约的不完全将影响到其后对剩余控制权的要求，根据不同的契约类型，剩余控制权将分配于不同的控制主体。

Hart 认为，如果契约是完全的，机制设计理论就能够设计出最优的契约，在任何产权配置下都能够执行这个最优契约，从而产权的配置是无关紧要的。但是当契约不完全时，产权的配置就成为经济效率的关键。进一步的推论得出，分配产权时，例如把剩余控制权界定给资产所有者，是对完全契约的低成本替代，也就是减少契约不完全性的问题（Grossman and Hart, 1986; Hart, 1988）。

其后的研究中，Hart和Maskin 形成了两种对契约不完全理论的看法。Hart认为第三方无法证实是契约不完全的原因所在。当契约中的部分内容第三方无法检验时，第三方（如，法院）也就没有办法裁判契约中规定的部分内容。即使不是有限理性<sup>14</sup>和交易成本的障碍，当事人在契约中写尽所有能设想到的内容也是没有用的，契约只能是不完全的。然而马斯金和泰勒尔（Maskin and Tirole, 1999）认为，在假设缔约人具有无限理性和求助于对事前交易性质进行描述的交易成本解释之间，存在着对立（tension）<sup>15</sup>。只要缔约人能够预期他们将来的支付，即使其他的自然状态不能被预测（意味着他们不需要把不可验证的内容写进契约），仍然可以设计出完备的最优契约。因而，最优契约并不受到第三方证实等交易成本的干扰，它们是不相关的<sup>16</sup>。

## （二）契约的时际性

麦克尼尔认为，契约不过是有关规划将来交换过程的当事人之间的各种关系。在契约过程中，某些交换的因素不是立即发生，而是要到将来才发生。也就是说，契约关系不是静态的，而是应该关注资源的跨时配置效率，需要在执行的过程中进行动态的协调优化。契约当事人之间具有面向未来的合作关系，契约关系的持续存在也造成了这样一种预期：未来的交换将会发生，并通过现存关系的动力以部分可预见的模式发生。

“安排交换于未来”是实际交易关系的核心，这不同于古典的个别性契约，而是有连续的关系型契约。例如，金融交易具有典型的时际性，因为其实质是在现有财产权利和将来财产权利之间的交换，借款人承诺在贷款到期时付息还本，但是，他的承诺将会受到客观情况变化的冲击与主观赖帐机会主义行为的干扰，所以不是完全确定的。契约设计的目标就是要能获得可信的承诺，否则交易就不能达成。

契约通常是由承诺来规划未来交换。所谓承诺，就是在当前交流的一个从事互惠性的可度量的允诺。由于上述所讨论的契约不完全性，承诺从来就是不完整的，不能完全准确的界定清楚当事人之间的权责利，因此，规划未来的交换就不仅仅限于承诺性的工具，还有多种非承诺性的规划交易因素<sup>17</sup>。

---

<sup>14</sup>西蒙认为引入风险和不确定性，活动者只具备有关方案和不完全信息，这时的决策是有限理性的，有限理性使签约人无法完全预期外在环境的不确定性，不可能把所有可能发生的未来事件都写入契约条款中，更不可能制定出处理未来事件的所有具体条款。赫伯特·西蒙：《现代决策理论的基石：有限理论说》，北京经济学院出版社。

<sup>15</sup> Maskin and Tirole, 1999 “Unforeseen Contingencies and Incomplete Contracts”,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Vol 66

<sup>16</sup> 这个理论被学术界成为：无关定理（MT irrelevance Theorem）。

<sup>17</sup> 麦克尼尔认为，承诺有五个因素：承诺人的意志、受诺人的意志、为限制未来选择而采取的现时行为、

## 参考文献

- [1]陈郁:《制度变迁、市场演进与私人契约安排》, [J],《经济研究》1995年第7期。
- [2][美]道格拉斯.C.诺斯:《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 [M], 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 [3][美]伊恩.R.迈克尼尔:《新社会契约论》, [M],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 [4]国际经济增长中心:《制度分析与发展的反思》, [M], 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
- [5][美]哈特:《企业、合同与财务结构》, [M], 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 [6]黄达:《论财政、金融和国有企业资金的宏观配置格局》, [J],《经济研究》1995年第3期。
- [7]黄少安:《制度变迁主体角色转换假说及其中国制度变革的解释》[J],《经济研究》1999年第1期。
- [8]蒋海、温思美:《制度变迁中的金融博弈与金融风险转嫁》, [J],《金融研究》1998年第9期。
- [9][美]康芒斯:《制度经济学》(上、下), [M], 商务印书馆1983年中译本。
- [10][美]科斯:《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 [M], 上海三联书店1991年中译本。
- [11]孔泾源:《农村股份合作经济及其制度创新》, [J],《经济研究》1995年第3期。
- [12][美]罗纳德.哈里.科斯:《论生产的制度结构》, [M], 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
- [13][美]迈克尔.迪屈奇:《交易成本经济学》, [M], 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 [14][美]迈克尔.詹森、威廉.梅克林:《企业理论:管理行为、代理成本与所有权结构》载《所有权、控制权与激励-代理经济学文选》, [M], 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版。
- [15]诺思:《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M], 中译本, 上海三联出版社1994版。
- [16][美]O. E. 威廉姆森:《交易费用经济学讲座》载《经济工业作者学习资料》, 1987年第50期。
- [17][美]O. 哈特:《企业、合同与财务结构》, [M], 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 [18]瞿强:《信息经济学与现代金融理论的发展》, [J],《经济学动态》2000年第2期。
- [19]斯拉恩.埃格特森:《新制度经济学》, [M], 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
- [20]苏力:《从契约理论到社会契约理论》, [J],《中国社会科学》1996年第3版。
- [21]孙天琦:《制度竞争、制度均衡与制度的本土化创新》, [J],《经济研究》2001年第6期。
- [22][美]约伦.巴泽尔:《产权的经济分析》, [M], 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
- [23]Aghion, P. and P. Bolton (1992), "An Incomplete Contracts Approach to Financial Contracting",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59:473-494.
- [24]Bencivenga, Valerie R. Smith, and Starr, Ross M. (1995), "Transactions Costs, Technological Choice, and Endogenous Growth, *J. Econ. Theory*, Oct. 67(1): 153-177.
- [25]Bencivenga, Valerie R., Bruce D. Smith, and Ross M. Starr (1996), "Equity Markets, Transactions Costs and Capital Accumulation: An Illustration", *The World Bank Economic Review* 10(2):241-65.
- [26] Boot, A.W. and S.I. Greenbaum and A.V. Thakor (1993), "Reputation and discretion in financial contracting", *The American Economical Review* 83, 1165-1183.
- [27]Demirgüç-Kunt, Asli and Maksimovic, Vojislav (1998), "Law, Finance, and Firm Growth," *Journal of Finance*, December, 53(6), pp.2107-2137.
- [28]Flannery M. J. (1986), "Asymmetric Information and Risky Debt Maturity Choice", *Journal of Finance*, Vol.41: 19-37.
- [29]Freixas, X. and J. J. Laffont (1990), "Optimal banking contracts. In *Essays in honor of Edmond Malinvaud*", Vol. 2, *Macroeconomics*, edited by P. Champsaur et al. Cambridge: MIT Press.
- [30]Gale., Douglas and Hellwig, Martin (1985), "Incentive-Compatible Debt Contracts: The One-Period Problem", *Rev. Econ. Stud.*, Oct. 52(4): 647-663.
- [31]Gorton, G. and J. Kahn (1993), "The Design of Banking loan contracts, collateral, and renegotiation.", NBER

---

交流和可度量的互惠性。非承诺性是指缺少承诺的一个或多个因素。

working paper no 4273.

- [32]Greenwald, Bruce, Joseph E. Stiglitz, and Andrew Weiss (1984), "Information Imperfection in the Capital Market and Macroeconomic Fluctuation",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74(2,May):194-200.
- [33]Maskin and Tirole, 1999"Unforeseen Contingencies and Incomplete Ccontracts",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 Vol 66
- [34]Grossman, S.(1976), "On the Efficiency of Competitive Stock Markets Where Traders Have Diverse Information", *Journal of Finance*, Vol. 31, p. 573-585.
- [35]Grossman, S. and J. E. Stiglitz (1980), "On the Impossibility of Information Efficient Market",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70:343-408.
- [36]Harris, M. and A. Raviv (1992), "Financial Contracting Theory", in *Advances in Economic Theory*. Vol. 2. Jean-Jacques Laffont (e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37]Hart, O. (1995), "Firms, Contracts and Financial Structu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38]Hart, O. and B. Holmstrom (1987), "The Theory of Contracts", in T. F. Bewley (ed.), *Advances in Economic Theory*, Fifth World Congres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39]Hart, O. and J. Moore (1988), "Incomplete Contracts and Renegotiation", *Econometrica* 56, 755-785.
- [40]Hart, O. and J.Moore (1999b), "Foundations of Incomplete Contract",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66, 115-138.
- [41]Jensen, M. C. and W. Meckling (1976), "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Capital Structur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3:305-360.
- [42]Townsend, R. M. (1979), "Optimal Contracts and Competitive Markets with Costly State Verification", *Journal of Economic Theory* 21:265-293.
- [43]Williamson, O. E. and S. Masten (eds.) (1995), "Transaction Cost Economics", Brookfield, VT: Edward Elgar.
- [44]Williamson, O. E. (2000), "The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Taking Stock, Looking Ahead",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Vol.38, 595-613.

## **A Summary of the Study of the Contracts**

Wang Li

(Chinese Financial Research Centre of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Chengdu, 610074)

**Abstract:** The contracts play more important role in the modern economic life, with deep sociological background. This paper first discusses the sociological background of contracts origin; different scholars have different explaining for the sociological background of contracts origin. Then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developing process of contracts from economic theory aspect and points out the development tendency of contract theory. Finally it discusses basic characteristic of contract, which is incompleteness and Intertemporariness.

**Key words:** Contracts, Literature Review

**收稿日期:** 2006-6-01

**作者简介:** 王立, 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金融学博士, 研究方向: 金融理论与实践